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Greenland Broad Greenstate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中國綠地博大綠澤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53)

### 進一步延遲寄發關於收購物業II的通函

茲提述中國綠地博大綠澤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9月6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收購物業II及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9月28日之公告(「延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延遲公告所披露，載有(其中包括)有關物業收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之進一步詳情、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獨立財務顧問的意見函件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批准物業收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之通告的通函寄發日期將延遲至2018年10月23日或之前。

由於本公司需更多時間落實該通函之內容，故寄發該通函之日期將進一步延遲至2018年11月13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中國綠地博大綠澤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及執行董事  
吳正平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2018年10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我們的執行董事為吳正平先生、肖莉女士、朱雯女士及陳敏女士，而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戴國強先生、金荷仙博士及陳榮斌博士。